

证券代码：000776

证券简称：广发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4-052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5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关于《广发证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经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《广发证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监事会对《广发证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出具以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广发证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：不适用。

《广发证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与本公告同时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